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授权董事长审批公司及子公司在不超过 2 亿元的额度内购买银行保本保息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两年内；该投资额度属于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会议还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智创无限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智创”）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北京智创共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 5500 万元的理财产品：

（一）北京智创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2016 年 4 月 21 日购买了以下理财产品：

-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日日盈理财计划
- 2、认购金额：500 万元、700 万元
- 3、年化收益率：2.91%
- 4、理财产品期限：222 天（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6 年 8 月 1 日）、102 天（2016 年 4 月 21 日至 2016 年 8 月 1 日）

（二）北京智创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7 月 27 日购买了以下理财产品：

-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朝招金理财计划

2、认购金额：3000 万元、1300 万元

3、年化收益率：2.86%

4、理财产品期限：214 天（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6 年 8 月 1 日）、5 天（2016 年 7 月 27 日至 2016 年 8 月 1 日）

以上理财产品投资范围：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发行的各类债券，以及资金拆借、逆回购、银行存款、券商受益凭证、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其他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金融资产。

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公司及北京智创与签约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的影响

北京智创运用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影响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由于上述理财产品均已赎回，不存在投资风险。

三、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蓝海林先生、夏明会先生和谢新洲先生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情况下，在严格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谨慎购买前提下实施，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不会造成负面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四日